

东莞市污泥集中处理处置项目-化验室设备采购

补充通知（一）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2025年4月23日发布的《东莞市污泥集中处理处置项目-化验室设备采购》（招标编号：DGDS2024-098）招标文件作出如下修改（或说明）：

一、招标文件第一篇招标公告：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原内容为：	现更正为：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5月14日13:30-14:00；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5月29日13:30-14:00；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5月14日14:00；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5月29日14:00；
5.3 投标及开标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御景大厦303室（东城区政府旁）。	5.3 投标及开标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御景大厦303室（东城区政府旁）。

二、招标文件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A包组技术评分：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

原内容为：	现更正为：
2、横向比较各投标人所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主要技术参数【如：检出限、稳定性、氧化物离子（CeO ⁺ /Ce ⁺ ）、双电荷离子（Ce ²⁺ /Ce ⁺ 或Ba ²⁺ /Ba ⁺ ）等】（满分8分）： 优：主要技术参数高于行业标准，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的，得8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符合行业标准，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的，得5.6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达到行业基本标准，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的，得3.2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低于行业标准，性能低下不佳的，得0.8分。 备注： （1）本项目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主要用于板框市政污泥、灰渣、烟气、浸出液等物料中重金属检测，物料较为复杂。 （2）投标文件对上述参数的响应，招标文件有要求提供资料的，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用户需求书没有要求提供具体资料的，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本小项不得分。	2、横向比较各投标人所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主要技术参数【如：检出限、稳定性、氧化物离子（CeO ⁺ /Ce ⁺ ）、双电荷离子（Ce ²⁺ /Ce ⁺ 或Ba ²⁺ /Ba ⁺ ）等】（满分8分）： 优：主要技术参数先进，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的，得8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较先进，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的，得5.6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一般，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的，得3.2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不先进，性能低下不佳的，得0.8分。 备注： （1）本项目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P-MS）主要用于板框市政污泥、灰渣、烟气、浸出液等物料中重金属检测，物料较为复杂。 （2）投标文件对上述参数的响应，招标文件有要求提供资料的，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用户需求书没有要求提供具体资料的，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本小项不得分。

三、招标文件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B包组技术评分：元素分析仪

原内容为：	现更正为：
对元素分析仪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	对元素分析仪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

审： 优：主要技术参数高于行业标准，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高效、稳定、耐用的，得10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符合行业标准，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的，得7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达到行业基本标准，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能满足基本操作但可能在长时间或高强度使用下出现性能下降的，得4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低于行业标准，性能低下不佳，频繁出现故障或无法达到预期的工作效果的，得1分。 备注：投标文件对用户需求书“3 配置及技术及性能要求”条款的响应，招标文件有要求提供资料的，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用户需求书没有要求提供具体资料的，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本项不得分。	审： 优：主要技术参数先进，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高效、稳定、耐用的，得10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较先进，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的，得7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一般，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能满足基本操作但可能在长时间或高强度使用下出现性能下降的，得4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不先进，性能低下不佳，频繁出现故障或无法达到预期的工作效果的，得1分。 备注：投标文件对用户需求书“3 配置及技术及性能要求”条款的响应，招标文件有要求提供资料的，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用户需求书没有要求提供具体资料的，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的，本项不得分。
--	--

四、招标文件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C包组技术评分：

1、主要设备

原内容为：	现更正为：
对主要设备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优：主要技术参数高于行业标准，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高效、稳定、耐用的，得6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符合行业标准，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2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达到行业基本标准，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能满足基本操作但可能在长时间或高强度使用下出现性能下降的，得2.4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低于行业标准，性能低下不佳，频繁出现故障或无法达到预期的工作效果的，得0.6分。 未提供对应内容不得分。 备注：主要设备是指：原子荧光光度计、离子色谱仪、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氧弹量热仪、微波消解仪、微波水分测定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十万分之一天平、马弗炉、BOD5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离心机。	对主要设备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优：主要技术参数先进，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性能，高效、稳定、耐用的，得6分； 良：主要技术参数较先进，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的，得4.2分； 中：主要技术参数一般，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能满足基本操作但可能在长时间或高强度使用下出现性能下降的，得2.4分； 差：主要技术参数不先进，性能低下不佳，频繁出现故障或无法达到预期的工作效果的，得0.6分。 未提供对应内容不得分。 备注：主要设备是指：原子荧光光度计、离子色谱仪、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氧弹量热仪、微波消解仪、微波水分测定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十万分之一天平、马弗炉、BOD5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离心机。

2、其他仪器设备、柜台及附属配套、实验室常规器皿、热工实验室设备

原内容为：	现更正为：
对（主要设备除外的）其他仪器设备、柜台及附属配套、实验室常规器皿、热工实验室设备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材质的满足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优：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高于行业标准，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优越、结构设计科学合理，易于安装和维护，充分考虑了使用便利性；实验室常规器皿的	对（主要设备除外的）其他仪器设备、柜台及附属配套、实验室常规器皿、热工实验室设备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响应程度，材质的满足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优：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先进，能够完全满足使用需求，性能稳定可靠；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优越、结构设计科学合理，易于安装和维护，充分考虑了使用便利性；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具有极高的耐

材质具有极高的耐磨损、耐腐蚀、耐高温或低温等特性，长期使用不易损坏，性能卓越，远超同类产品平均水平的，得4分； 良：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符合行业标准，能够较好满足使用需求，性能较稳定；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较优、结构设计较合理，比较容易安装和维护，使用较便利；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具有较高的耐磨损、耐腐蚀、耐高温或低温等特性，较好满足大多数使用场景要求，性能较好的，得2.8分； 中：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达到行业基本标准，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一般、结构基本满足使用，但可能存在设计上的小瑕疵，如安装不便或维护困难，性能一般；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一般，容易损坏，性能一般的，得1.6分； 差：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低于行业标准，设备性能低下不佳；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差、易损坏，结构设计不合理；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差，易破碎，甚至存在安全隐患的，得0.4分； 未提供对应内容不得分。	磨损、耐腐蚀、耐高温或低温等特性，长期使用不易损坏，性能卓越，远超同类产品平均水平的，得4分； 良：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较先进，能够较好满足使用需求，性能较稳定；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较优、结构设计较合理，比较容易安装和维护，使用较便利；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具有较高的耐磨损、耐腐蚀、耐高温或低温等特性，较好满足大多数使用场景要求，性能较好的，得2.8分； 中：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一般，能满足一般应用需求，性能一般；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一般、结构基本满足使用，但可能存在设计上的小瑕疵，如安装不便或维护困难，性能一般；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一般，容易损坏，性能一般的，得1.6分； 差：其他仪器设备、热工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不先进，设备性能低下不佳；柜台及附属配套的材质选用差、易损坏，结构设计不合理；实验室常规器皿的材质差，易破碎，甚至存在安全隐患的，得0.4分； 未提供对应内容不得分。
--	--

以下无正文。

本补充通知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如原招标文件与本补充通知不相符处，以本补充通知为准，其余内容仍按照原招标文件执行。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东莞市达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3日